

江苏省盐城技师学院

盐技师院科研函〔2025〕3号

关于组织参加 2024 年度全省交通运输党建政工和人才教育工作研究成果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处室：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总结和交流交通运输党建政工与人才教育工作的经验，现面向全校征集相关研究成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校教职工在 2024 年度撰写的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纪学习教育、交通运输行业党建及、新时期交通运输思想政治工作的形势与任务、交通运输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交通干部职工及交通产业工人思想状况调查、交通文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体制改革、宣传创建、职业教育等方面的论文或调研报告。

二、论文要求

1. 紧密联系交通强国建设和交通运输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实际，着重探讨总结 2024 年交通运输党建政工和人才教育工作，以及交通运输改革发展方面遇到的理论和实践问题。

2. 紧扣当前基层交通关注的热点，充分体现时代特征、行业特色以及本单位、本部门的特点，观点鲜明、立意新颖、论

证翔实、语言精炼，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推广应用价值，字数控制在 4000—6000 字左右。

3. 论文写作要规范，引用或参考的文献要用脚注或尾注注明出处。论文题目用小标宋小 2 号，二级标题用黑体小 4 号，正文用宋体小 4 号，行距用固定值 23 磅，并在论文题目下行注明作者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等。

三、有关要求

1. 各处室、二级学院要做好宣传发动和推荐工作，鼓励教职工积极参与，并及时向学院推荐优秀论文。

2. 不得抄袭和重复申报，凡抄袭、重复申报的论文一经发现，取消作者的论文参评资格，并进行通报。

3. 各处室、二级学院汇总时以每篇单独文档形式进行，并填写汇总表，汇总表包括论文标题、作者姓名、单位、职务（职称）和联系电话。汇总后，以电子版方式报送至科研与产教融合处刘洋企业微信，截止日期：2025 年 3 月 21 日。

科研与产教融合处

2025 年 3 月 17 日